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

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議程

一、 主席宣佈會議開始

二、 確認本次會議議程

三、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 提案人：許凌岑主任

案 由：協助行政教師，因協助行政事務部分酌予減課

決 議：經全體與會人員表決：贊成 43 票、反對 0 票。

四、 主席致詞

五、 家長會長致詞

六、 各處室報告

七、 討論提案〔共有 4 件提案〕

1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 提案人：吳文智組長

案 由：修正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學生班級聯合代表會實施辦法。

2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教組 提案人：王泓翔組長。

案 由：新北市尖山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要點。

3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教組 提案人：王泓翔組長

案 由：新北市尖山國民中學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。

4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衛生組 提案人：林盈在組長

案 由：請同仁審核本校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、經費概算表。

八、 臨時動議

九、 散 會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議程

時間：108 年 1 月 18 日(五)中午 12 時

地點：本校 5 樓圖書館

主席：游翔越 校長

出席人員：本校全體校務會議人員

一、 報告出席人數：

應出席 56 人

出席 50 人

請假 2 人 留守 4 人

已超過全體代表 1/2 以上。

二、 主席宣佈會議開始

三、 確認議程

四、 確認上次會議紀錄並報告執行情形

五、 主席致詞

六、 家長會長致詞

七、 各處室報告

八、 討論提案

九、 臨時動議

十、 散會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

期 末 校 務 會 議

會議時間：108 年 1 月 18 日（五）12 時

主 持 人：游翔越校長

紀錄：莊春後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名冊

地點：本校五樓圖書館

※ 校長報告：

宣布會議開始

※ 家長會長報告：

（略）

※ 教務處報告

教務主任：

1. 感謝本校所有教師積極參與公開觀課，尤其感謝校長及慧冕師開放教室讓校內同仁進行跨領域的觀課。
2. 為做好新課綱的準備，下學期的領域時間將增加為 7 次。
3. 1/19(六)上午 9 點開始備課研習。

設備組：

1. 感謝各處室及各導師參與設備組各項閱讀活動。
2. 108 各領域的閱讀文章說明及資料夾已放在雲端統一窗口，麻煩各領域教師於 2/22 前上傳，感謝大家配合。

※ 學務處報告

學務主任：

- 1/21-1/25 學校體育團隊寒訓、感謝所有帶隊教練及老師的辛勞！（棒球隊、田徑隊、角力隊、熱舞隊、武術隊）。

訓育組：

1. 本學期非常感謝各處室及各導師，對於訓育組辦理的活動能夠熱情參與。
2. 下學期也一樣麻煩導師提醒同學，盡量不要在學校排定的服務時間請假，以免同學必須拖到 8 下至 9 上後才能開始補。
3. 麻煩若下學期有要更換社團的教師，請於 2 月 1 日前告知訓育組感謝。
4. 6/10(一)晚上為本校畢業晚會；6/11 早上為本校畢業典禮。

生教組：

1. 寒假銷過 1/21~1/25 本次銷過學生共 7 人
2. 1/9 號參與聯巡
3. 寒假校園安全問題宣導

衛生組：

1. 感謝所有教師同仁協助衛生組的各項活動。
2. 寒假期間請各班妥善保管掃具，切勿放置外掃區。
3. 寒假低收午餐券，總共有 36 人符合資格，已經全數發放完畢。寒輔早餐補助名單有 38 人，已經通知合作社。

體育組：

1. 感謝各位老師這學期對體育活動的支持及鼓勵。
2. 本校角力、拳擊隊即將於 4 月份參加 108 年全中運，感謝正興主任及耀文老師的辛勤指導。
3. 為了養成規律運動習慣，請大家鼓勵學生每日運動以強健體魄。

※ 總務處報告

總務主任：

1. 感謝總務處：書怡、春後、珠惠、淑瑛及兩位守衛這學期的辛勞。
2. 目前學校所有招標案幾乎完成驗收結案，只剩至善樓耐震補強案尚未完成驗收，希望在新的年度中能夠完成。
3. 學校辦公室、專科教室、九年級教室皆已安裝冷氣了，去年夏天有兩次電量瞬間超出契約容量，預估今年也將會發生，超出之電費會依倍數計算，加上各項教室教學環境設備維修，必須花費較多預算，因此請同仁們秉持當用則用、當省則省原則，節約水電的使用，也請導師們在班上協助宣導隨手關燈節約能源及愛惜公物的重要性。
4. 107 年度年終工作獎金 1/25 入賬。
5. 107 年所得稅扣繳明細已發放，請大家核對，如有疑問或錯誤請於 1/21 前至出納組修正。

※ 輔導處報告

輔導主任：

1. 寒假有學生會到各校參加營隊。
2. 技藝班選手寒假皆有一個禮拜的培訓，開學第一個禮拜也會進行校外培訓及校內筆試訓練。

輔導組：

1. 本學期非常感謝各處室、導師、專輔教師及認輔教師的協助。
2. 依據新北教特字第 1072472156 號函，高風險家庭自 108 年起更名為『脆弱家庭』。
3. 本學期小巨人及高關懷課程均已完成，感謝授課教師。下學期將於 2/18 開課，如想了解開課資訊請洽輔導組。
4. 期末學校社工實物銀行共發放寒假禮包 14 份、棉被 5 條，已發放給有需求的學生。

資料組：

1. 感謝開明工商、能仁家商協助技藝競賽特訓。正式比賽選手名單：2/16(六)美容選手：903 吳家心 904 楊芷芸。2/17(日)美髮選手：902 徐君儀 902 黃怡綺 903 謝仔筑。2/18(一)機車選手：902 吳裕謙 903 張丞宇 905 林友全。2/20(三)汽車選手：902 郭維鈞 902 賴奕翔 905 陳俊傑。
2. 感謝各領域協助生涯融入課程。
3. 感謝導師們、各處室行政同仁對資料組業務的協助與推動。

特教組：

1. 特殊生成績調整表 1/16 已發到任課老師桌上，請各任課老師在 1/23 前交回特教組，感謝。
2. 本學期個別化教育計畫 (IEP) 和個別輔導計畫 (IGP) 共計開畢期初 28 場，期末併下學期期初 27 場。謝謝導師、任課老師和特教個管老師的協助，讓學生適應漸入佳境。
3. 本學期共申請職能治療 15 小時，物理治療 7 小時，感謝導師的參與及協助將治療建議融入學生生活中。

4. 本學期鑑定安置後新增 7 位特殊生，評估中的校篩生共有 6 位，感謝導師及任課老師細心觀察學生狀況，透過導師填寫學生關懷轉介 A 表，與輔導組及專輔教師召開個案轉介會議，更多面向的確認學生狀況，增進評估學生的多元角度。導師和任課老師若有觀察到學生有顯著落後的情形，歡迎跟特教組共同討論。
5. 感謝這學期導師及任課老師給特殊生機會擔任班級幹部、小老師、社團幹部、技藝課程、參與班級或個人比賽，對於學生個人成長及參與適性輔導安置的比序積分皆有幫助，也請大家多給予適合的學生機會，謝謝大家。
6. 特教宣導月辦理七年級矇眼吃飯及八年級口足作畫體驗活動、身障名人海報宣導暨公開抽獎和有獎徵答等活動。感謝七年級導師、君如老師、婕茹老師、雅瑩老師在特教宣導學生體驗活動的指導及協助，也感謝全校師生的支持。如有改進的意見，歡迎提供給特教組。
7. 特教宣導月辦理暖冬義賣，感謝全校師生支持，給予特殊學生練習商品製作、買賣及工作態度的機會，義賣所得共捐出 3500 元給學校仁愛基金。

※幼兒園報告：

無

※人事室報告：

如附件 1

※會計室報告：

無

※提案討論：

1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 提案人：吳文智組長
案 由：修正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學生班級聯合代表會實施辦法。
決 議：經全體與會人員表決：贊成票 42、反對票 0。
2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教組 提案人：王泓翔組長。
案 由：新北市尖山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要點。
決 議：經全體與會人員表決：贊成票 42、反對票 0。
3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教組 提案人：王泓翔組長
案 由：新北市尖山國民中學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。
決 議：經全體與會人員表決：贊成票 42、反對票 0。
4. 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衛生組 提案人：林盈在組長
案 由：請同仁審核本校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、經費概算表。
決 議：經全體與會人員表決：贊成票 42、反對票 0。

※臨時動議：

無

※散會：中午 12 時 40 分整。

人事室

附件 1

- 一、107 年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業已作業完畢，將於春節前 10 日(1 月 25 日)發放。
- 二、108 學年度教師調動作業即將開始，有意調動教師請洽人事室填寫調動意願表，俾利續後通知送件作業。
- 三、109 年度退休意願調查預計於本(108)年 2 月底前完成相關報送事宜，請有意登記者於 2 月 11 日前逕洽人事室辦理。
- 四、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，即日起受理申請。
 - 1、請於108年2月底以前填具申請表送人事室憑辦。
 - 2、國中小免繳驗證件，高中(職)以上者，繳驗學雜費收據即可（免附學生證）。但收據如係影本，應書明「與正本相符」並簽名；以轉帳或信用卡繳費者，除轉帳或繳費之憑證外，應再併附原繳費通知單。
 - 3、另再重申：夫妻切勿重覆請領。又如具有其他學雜費補助身分（例如原住民、身心障礙等）且已申請該身分之學雜費補助者，或子女就讀私校且已依教育部齊一公私立高中職(含五專前三年)學費方案給予學雜費補助者，不論金額多寡，均不能再申請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，請具有雙重補助身分者，務必審慎選擇，以免衍生責任追究爭議。
- 五、教職員工出國前（含寒、暑假期間）應事先填寫「出國請示單」陳報校長核准後始得出國，請欲出國同仁務必注意本項規定。另兼任行政職務之教師、公務人員、技工工友、臨時人員等，如欲赴大陸地區者，更應於七日前填具赴大陸申請書報經校長批准，並於返台後一星期內填具「赴大陸地區人員返臺意見反應表」送人事室備查（未兼行政職務教師不受本項限制）。
- 六、提醒公餘進修同仁，如完成學業取得畢業證書時，請即時檢證擲人事室辦理提敘事宜，並自檢齊相關證件至人事室之日為核定提敘生效日，故請同仁務必注意時效。
- 七、有關各項人事重要法令及公告事項均於校網公告，請同仁務必撥冗參閱。

提案 1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
校務會議提案單

一、提案單位：學務處訓育組

提案人：吳文智

二、案由：

修正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學生班級聯合代表會實施辦法。

三、說明：

1.班聯會成員由各班模範生代表接任。

2.本校模範生代表為班聯會會長。

3.計畫需經校務會議通過。

四、辦法：

依據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四日班聯會實施辦法進行增修。

提案 2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
校務會議提案單

一、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教組

提案人：王泓翔

二、案由：新北市尖山國民中學學生獎懲委員會設置要點

三、說明：

因現行法令已修改，故本校設置要點得修正。

四、辦法：

依照現行設置要點修正

提案 3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
校務會議提案單

一、提案單位：學務處生教組

提案人：王泓翔

二、案由：新北市尖山國民中學申訴評議委員會設置要點

三、說明：

因現行法令已修改，故本校設置要點得修正。

四、辦法：

依照現行設置要點修正

提案 4

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末
校務會議提案單

一、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提案人：林盈在

二、案由：

請同仁審核本校 107 學年度健康促進計畫、經費概算表。

三、說明：

一. 依據新北市教育局新北教學字第 1071533287 號函辦理。

二. 計畫需經校務會議通過，一般學校經費：6,000 元。

四、辦法：

(一) 依本校健康問題分析後擇口腔保健、健康體位為校本推動重點議題，擬定本學年度重點推動策略，並深入探究成效。

(二) 本計畫教育局已於 107 年 9 月中旬審查完畢，成果報告將於 108 年 7 月初舉辦，各校配合執行績效經評定為優良以上者，局端將予敘獎，成效不彰者，將持續列為新學年度重點訪視學校。